

关于启用北门停车场充电桩的通知

全体教职员工：

为解决教职工电动汽车充电难、原有充电设施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，我校引入第三方品牌充电桩完成安装建设。原一食堂室外充电点位将于暑假整体搬迁至北门停车场，本次共计建成 17 个充电车位，单枪充电功率 7KW。相关启用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正式启用时间

2026 年 7 月 9 日 00:00 起北门停车场充电桩正式投入使用，启用后统一按公示标准价格收取充电费用。

二、充电收费标准

执行“基础电价 + 充电服务费”计费模式，无峰谷电价区分：

1. 基础电费：0.530 元 / 度（国网统一电价）
2. 充电服务费：0.270 元 / 度
3. 综合合计：0.800 元 / 度 缴费结算方式：微信搜索“叮叮汽车桩”小程序，预付款充电结束自动扣费结算。

三、操作使用指南

本场站充电桩支持扫码启动充电，全部操作通过微信“叮叮汽车桩”小程序完成：

1. 充电前需在小程序预存充电费用，车辆充满或手动终止充电后，账户未消耗余额将原路返还；
2. 小程序配套功能：实时查看充电桩空闲 / 占用状态、实时监测充电电压电流、远程停止充电、查询账户余额及充电记录。

四、使用管理及安全注意事项

1. 限时离场：车辆充满电后须及时驶离充电车位，禁止长时间占位闲置。

2. 车位专用：充电车位仅供给新能源充电车辆停放，燃油车辆违规占用充电车位，将按校园违停相关规定处置。

3. 安全操作规范

（1）仅可使用国标合规充电设备；严禁私自拆解、改装充电桩设备；充电结束后整理线缆，将充电枪规范归位。

（2）雨天充电做好防水防护，防范漏电风险；如发现充电桩故障、异响、漏液等异常情况，请立刻停止使用，并及时联系数字化建设办公室处置（023-43793159）。

请全体教职员工自觉遵守充电桩使用管理规定，文明有序充电，共同维护校园交通秩序，提升公共充电资源使用效率。感谢各位教职工的理解、支持与配合！

数字化建设办公室

2026 年 7 月 9 日

校内充电停车场线路图



停车场现场图片

